



华鑫招标
HUA XIN BIDDING

政府采购

招 标 文 件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编号：HX18560118MZCZ

项目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新塘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改革创新试点采购项目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

温馨提示

1. 为确保投标保证金及时到账，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

保证金账户为：

收 款 人：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 户 银 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账 号：1209-0563-6310-201

2. 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账户及招标文件购买账户的区别。
3. 已缴纳投标保证金，但决定不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 3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4.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所需文件必须全部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文件存在缺漏或投标文件中提交的文件不符合要求均将导致投标无效。
5.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原件、密封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6. 请按时到达，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提交时间截止，采购代理机构不再接收投标人任何与投标相关的资料、文件。
7.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各包组分别装订和封装。
8. 大件物品运入时，须从大厦负一层的货梯进入至 36 楼到达我司开标室；运出时，须取得放行条后，从 36 楼的标示牌“公用前室”进入货梯至负一层。
9. 请已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gdgpo.gov.cn>) 点击“供应商注册栏目”进行供应商账号注册。（已注册过账号的供应商请忽略此点提示）
10. 信用记录请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时间节点查询打印，并加盖公章。
11. 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须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并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其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明文件供核实；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需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如报名时提供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其授权委托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填写的，且为同一人参加开标会的，则只需提供身份证明文件供核实。**(除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外，投标人的其他人员不得参加开标会。)**
12.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归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所有。
13. 本招标文件版权归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所有，使用本文件须经我司同意，违者必究。

说明：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有不一致之处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4
第二章 采购需求.....	10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9
第一节 定义.....	19
第二节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与答疑.....	21
第三节 投标说明.....	23
第四节 投标文件封装与提交.....	27
第五节 询问、质疑与投诉.....	30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33
第一节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33
第二节 投标文件编制内容.....	34
第五章 开标、评标.....	37
第一节 开标.....	37
第二节 投标人资格审查.....	39
第三节 评标.....	40
第四节 评标标准.....	43
第六章 中标和合同.....	53
第一节 中标.....	53
第二节 合同签订与履行.....	54
附件一 投标文件格式.....	56
【格式 1】 封面.....	57
【格式 2】 导读表.....	58
【格式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62
【格式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63
【格式 5】 投标资格及文件声明函.....	64
【格式 6】 投标函.....	65
【格式 7】 退保证金说明函.....	67
【格式 8】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68
【格式 9】 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	70
【格式 10】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71
【格式 11】 采购需求响应承诺书.....	73
【格式 12】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一览表（如有）.....	74
【格式 13】 开标一览表.....	76
【格式 14】 投标分项工时量表（如有）.....	77
【格式 15】 中小企业服务工时表（如有）.....	78
【格式 16】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79
【格式 1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80
附件二 采 购 合 同.....	81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就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新塘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改革创新试点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HX18560118MZCZ

二、采购项目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新塘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改革创新试点采购项目

三、采购预算及资金来源：人民币 138.42 万元，财政性资金。

四、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五、项目内容及需求：

1. 招标采购内容

包号	包组内容	服务期	服务工时 最低限量	服务工时 最高限量	采购预算 (人民币 /万元)
包一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新塘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改革创新试点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一年工时： 23424 小时	一年工时： 25766.4 小时	138.42

2. 投标人必须对包组内所有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包组内的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3.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4.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六、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18 年 4 月 11 日至 2018 年 5 月 3 日期间 9:00~12:00, 14:00~17:00 (法定节假日除外) 到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 307 号富力东山新天地 36 楼) 获取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每包组售价 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支付方式可采用现金、银行转账及支付宝转账。

银行账户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广州富力新天地支行

收 款 人：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账 号：440-3440-1040-0083-44

2. 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提供以下证明文件：

-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身份证明复印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需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要求的供应商，提供

以下其中一种证明文件：

①三证合一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如有国家另行规定则从其规定）复印件加盖公章；

②事业法人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或社会团体组织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民办非企业及其他组织（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③自然人身份证等相关证明（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复印件，并携带原件进行核对）。

(3)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信息”、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查询情况证明（报名时请提供自“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两个网站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打印页并加盖公章）。

如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的供应商，不应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在查核后将被拒绝）。

(4)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打印页加盖公章；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8) 当地检察机关出具的无行贿犯罪记录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9) 自行出具的《公平竞争承诺书》（加盖公章）；（注：格式请登录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官网自行下载。）

(10) 应提供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o.gov.cn）”上登记注册的打印页。

八、现场考察及招标答疑会

1.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考察；
2. 本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

九、提交投标文件时间：2018年5月4日 8:30 至 2018年5月4日 9:00 （北京时间）

十、投标文件提交地点及开标地点：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 307 号富力东山新天地 36 楼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二号会议室。

十一、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18 年 5 月 4 日 9:00 (北京时间)，逾期不予接收。

十二、本公告期限（5 个工作日）：自 2018 年 4 月 11 日至 2018 年 4 月 17 日止

十三、发布公告

本项目招标公告等相关信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o.gov.cn）、广州市政府采购网（gzg2b.gzfinance.gov.cn）、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www.huaxinbidding.cn）】上公布，并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十四、已购买招标文件，而不参加投标的供应商，请于投标截止前 3 日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十五、联系事项

(一) 采购人：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

地址：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府前路 38 号

(二)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 307 号富力东山新天地 36 楼

联系人：刘家栋

联系电话：020-87300828

(三) 采购项目联系人：彭先生

联系电话：020-87303028

工作时间：工作日上午 8:30--12:00，下午 2:00--6:00

传真：020-87302980

邮编：510000

E-mail：cs@gdhuaxin.cn

十六、招标文件购买款账户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广州富力新天地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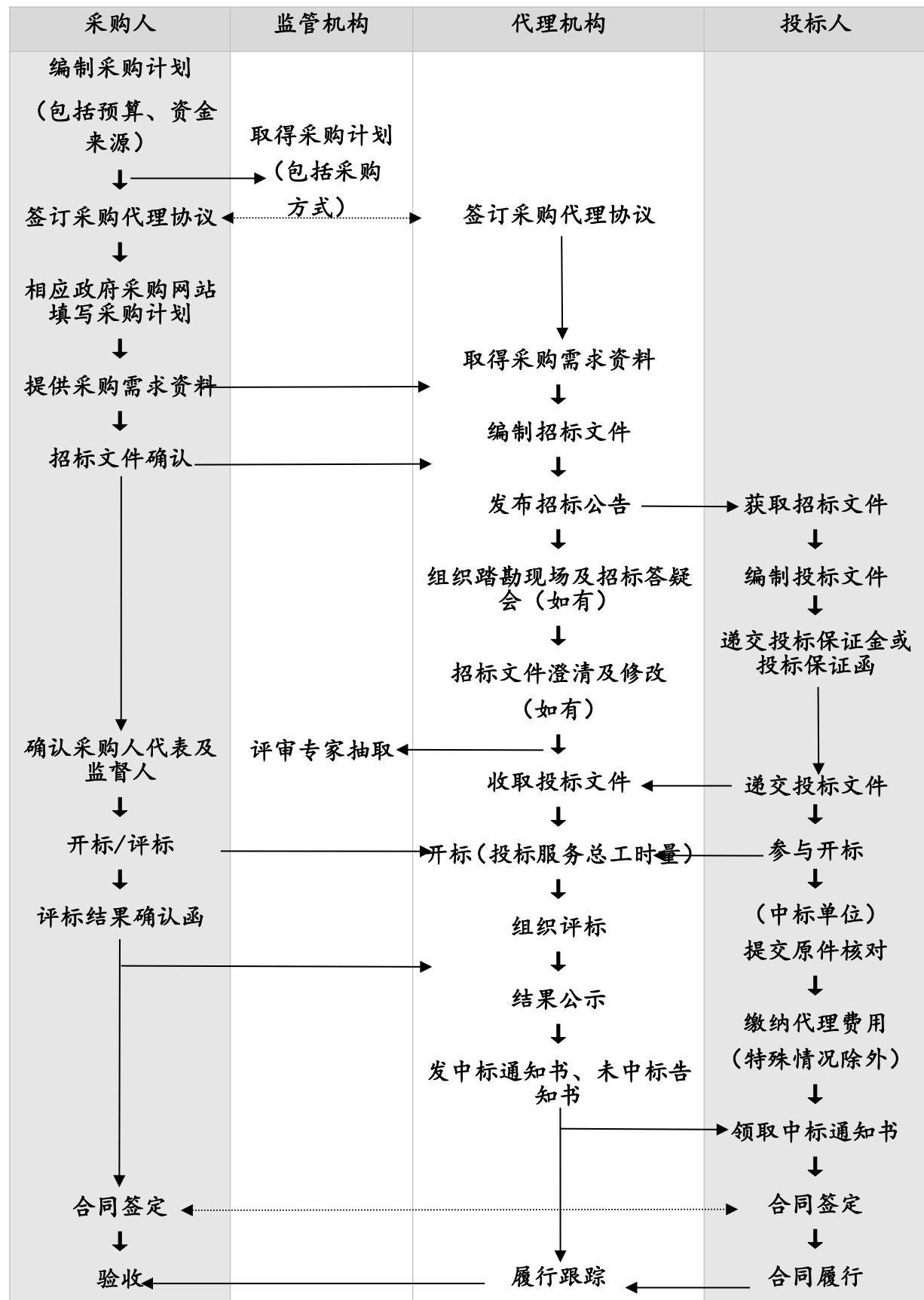
收 款 人：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账 号：440-3440-1040-0083-44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018年4月10日

公开招标工作流程图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投标人须对所投项目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包号	包组内容	服务期	服务工时 最低限量	服务工时 最高限量
包一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新塘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改革创新试点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一年工时： 23424 小时	一年工时： 25766.4 小时

一、项目概述

(一) 项目名称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新塘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改革创新试点采购项目

(二) 项目背景

为贯彻落实《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养老服务业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改革的实施意见》，根据广《广州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改革创新试点方案的通知》规定，在新塘镇开展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改革创新试点，以老年人养老服务需求为导向，深化养老服务供给侧改革，全面放开养老服务市场，以照顾需求评估为基础，以助餐配餐服务为抓手，以医养融合发展为重点，全面拓展居家养老服务内涵，推动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发展。

(三) 项目目标

用一年时间，打造“10 分钟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圈”，建立健全政府购买服务、市场有偿服务、志愿公益服务相结合，与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相衔接，具

有广州特色的全覆盖、多层次、多支撑、多主体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体系，形成可复制、可持续、可推广的经验，逐步推广，不断提升老年人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四) 项目工时要求

包号	包组内容	服务工时最低限量	服务工时最高限量
包一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新塘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改革创新试点	一年工时：23424 小时	一年工时：25766.4 小时

注:本项目一年定额投入 138.42 万元，要求项目团队配备 12 名专职服务人员。

1. 投标人所报投标服务总工时量不得低于服务工时最低限量，不得高于服务工时最高限量。
2. 年度服务工时最低限量=[365 天-105 天（休息日）-11 天（法定节假日）-5 天（年假）]*8 小时（每天法定工作时间）*12 个配置人员=23424 小时，数据以每周开放 5 天计算，如开放 6 天，可采取值班补休处理。
3. 年度服务工时最高限量=年度服务工时最低限量*1.1=25766.4 小时

二、 服务要求

(一) 服务范围：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新塘镇。

(二) 服务对象：具新塘镇户籍且在新塘镇行政区域内居住的 60 岁及以上有居家养老服务需求居民。

(三) 服务方式

服务对象向中标人或区居家养老服务指导中心提出服务申请、选择服务项目，并与中标人签订服务协议，中标人按照协议提供相关服务，服务协议应明确服务内容、时间、形式、收费标准和双方权利、义务等。

（四）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为期一年

（五）服务基本原则

1. 以老年人服务需求为导向

全面摸清辖区老年人需求和养老服务供给底数，从老年人特别是特殊困难老年人最需要和社会舆论最关切的事情开展试点，坚持“请出来”与“送上门”相结合、普遍性服务和个性化服务相并重，根据老年人普遍需求科学布局服务设施、完善服务项目，根据个体的特别需要提供精准的服务组合、服务方式。

2. 坚持创新驱动

把创新摆在核心位置，在财政、金融、场地、人才、技术及服务模式等方面大胆探索，不断推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理论创新、模式创新、制度创新、机制创新等各方面创新，推动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创新发展。

3. 注重可持续、可复制、可推广

要从实际出发，找准突破口，从小处着眼，从小事着手，不求大干快上、华而不实，注重实用适用、可复制可推广，大胆探索符合区域实际和阶段实际的有效举措，强化措施的持续性和可复制性。

4. 突出多元化、社会化、标准化

根据采购人要求，搭建综合服务平台，鼓励家庭及其成员、个人等各方力量多元参与。协助采购人完善市场机制，全力推进居家养老服务社会化，为发展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提供专业、方便可及、价格合理的各类养老服务和产品。

（六）服务要求

1. 为重点人群提供所需服务

投标人要区分好项目重点人群和一般人群的服务工作，项目重点人群是指具新塘镇户籍且在新塘镇行政区域内居住，符合以下情形之一的服务对象：

- (1) 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且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其法定

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无赡养、抚养、扶养能力的老年人，即城镇“三无”人员和农村五保供养对象

(2) 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低收入困难家庭、享受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等3类人员中失能的老人

(3) 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低收入困难家庭、享受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80周岁及以上的老人等4类人员中独居或者仅与持证重度残疾子女共同居住的老人

(4) 曾获市级及以上劳动模范荣誉称号中失能的老年人

(5) 100周岁及以上老人

(6) 计划生育特别扶助的老人

(7) 月养老金低于本市最低工资标准，80周岁及以上的失能老人

(8) 月养老金低于本市最低工资标准，纯老家庭（含孤寡、独居）的失能老人

其中，1-6类为第一类资助对象，是项目重点人群，7-8为第二类资助对象，是项目次重点人群，投标人需掌握辖区重点服务人群数目及分布情况，服务需100%覆盖辖区内重点人群。

2. 大配餐服务

为推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工作，全面提升居家和社区养老综合服务能力，满足有膳食困难的老人安心在社区居家养老的需要，建设中央厨房及助餐点。

(1) 定额预算：53.42万元

(2) 建设1个中央厨房，地址：新塘镇海滨敬老院。

(3) 设立3个助餐点：海滨敬老院助餐点、卫山社区助餐点、小迳社区助餐点。

3. 3+X 居家养老服务

投标人要针对辖区的老年人提供多层次的服务内涵的居家养老服务，根据辖区内老年人服务需求，以助餐配餐服务为抓手，以医养融合发展为重点，在开展助餐配餐、医养结合、家政服务的基础上，结合辖区实际再选择若干项目试点，形成“3+X”创新机制，全面拓展居家养老服务内涵，为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

助餐配餐、医疗护理、康复保健、文体娱乐、精神慰藉、紧急援助、日间托老等专业化服务。

基础性服务项目（3个）

服务项目	服务描述	服务要求
助餐配餐	<p>采取定点膳食、配送到户等方式，实现助餐服务的专业化、市场化、规模化。重点探索为老年人提供订餐、就餐、送餐便捷服务的方式方法，探索建立多方共同推进老年配餐服务的合作机制，探索“中央厨房+中转配送+社区就餐、送餐、助餐”等符合辖区实际的老年助餐服务体系。</p> <p>定额预算：40万元整。</p>	<p>1、100%覆盖辖区内重点人群。</p> <p>2、到项目中期至少每日就餐人次75（送餐对象不少于总服务人数30%）；到项目末期至少每日就餐人次150（送餐对象不少于总服务人数30%）。</p>
医养结合	<p>整合医疗、康复、养老和护理资源，实现社区内各类老年群体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全覆盖，为高龄、重病、失能以及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等行动不便或确有困难的老年人提供定期体检、家庭病床、上门巡诊、健康管理、社区护理、转诊转介、预防保健等基本服务。</p> <p>定额预算：25万元整。</p>	<p>1、100%覆盖辖区内重点人群。</p> <p>2、为高龄、重病、失能以及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等行动不便或确有困难的老年人提供服务。</p> <p>3、到项目中期至少建立服务档案150份。</p>
家政服务	<p>根据老年人的养老需求，巩固和提升家居清洁、衣被清洗、代购、助医、助药、助浴、陪护等传统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拓展服务项目，优化服务内容，提升服务质量。</p> <p>定额预算：20万元整。</p>	<p>1、100%覆盖辖区内重点人群。</p> <p>2、到项目中期至少有75位服务对象；到项目末期至少有150位服务对象。</p> <p>3、总服务时间和服务频次要求按广州相关规定。</p>

选择性服务项目（X）

服务项目	服务描述	服务要求
文体娱乐	提供唱歌、棋牌、图书阅览、电脑体验、舞蹈、书画等文体娱乐和老年大学、社区活动等服务，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和生活。	
科技助老	运用互联网、物联网等技术手段创新居家养老服务模式，开发和推广养老信息化相关的智能终端产品和应用，为居家老年人提供紧急呼援、家政预约、远程医疗、健康监测、居家护理、无线定位求助等服务。	
金融助老	支持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推动“老年人住房反向抵押养老保险”试点，开发“发房养老”、“以地养老”等与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相衔接的产品和服务，探索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为老年人居家养老提供支持。	结合辖区实际选择若干项目试点，形成“3+X”创新机制，全面拓展居家养老服务内涵。
互助养老	借鉴西欧国家的“时间银行”互助养老、日本的社区居民互助养老等“互助型”养老模式，探索符合我市实际，以家庭、社区、养老机构、社会组织为载体，以生活照料、精神关爱、权益维护等为主要内容，通过老年人之间、邻里之间相互照料、相互扶持、相互帮助实现养老的方式。	
公益慈善助老	引导公益慈善资源、志愿义务服务与养老服务相结合，扶持发展社区为老服务公益慈善组织和志愿组织。建立“社工+志愿者”服务队伍，重点为居家“三无”、失独、孤寡等特殊困难老人开展志愿服务。鼓励低龄、健康老年人为高龄、失能老年人志愿服务。	

3. 建立档案管理制度

投标人要根据调查掌握的资料数据，建立老年人服务档案，遵循真实性、可追溯性的原则，收集整理服务记录、服务信息、投诉建议等居家养老信息，做到一人一档。

4. 开展居家养老服务宣传

投标人要推广与宣传居家养老服务，让更多的老年人了解与接受居家养老服务，同时，通过对居家养老服务的包装和宣传，让更多的人士参与、关注和支持居家养老服务。

5. 开展服务调研

投标人要对辖区开展老年人需求调查，分类汇总辖区老人服务需求，提出针对性的服务方案和服务措施。

6. 定期开展督导培训工作

投标人要针对居家养老项目服务人员开展定期的相关培训和督导，如护工、义工、社工等，需聘请有资质的督导人员。

7. 建立跨专业队伍

投标人需建立至少三种专业人员的跨专业服务队伍，如社工、康复师、营养师、医疗护理人员、厨工、家政人员等，且必须配备专业社工，保障服务项目运用专业社工手法进行服务筹划、执行、评估、改进等。

8. 加强制度化建设

投标人要做好服务项目的操作指引与制度化建设，制定服务标准、流程，印制相关指引、管理册子。

三、 项目团队要求

项目团队配备专业服务人员至少12人，包括社工师和助理社工师、医疗护理、社会学、心理学相关专业人员，具有相关经验的财务行政人员。

项目负责人需具有国家中级社会工作师资格证，具有5年以上社会服务或社

区工作经验。项目实施过程中，中标人更换项目负责人需得到采购方同意。

专业服务督导顾问需要具有丰富的老人服务实务经验和社会工作专业理论，具有 10 年以上社会服务或社区工作经验。

各小项服务主管需具有国家助理社工师资格证，具有至少一年老人群体餐饮 / 家政 / 护理服务相关经验。

助餐配餐服务：配备厨工（需具有健康证，相关厨房工作经验）2 人，配备营养师顾问（具有国家承认的营养师资格证及相关经验）至少 1 人。

医养结合服务：配备医疗护理人员（具国家承认的医疗护理专业资格）2 人。

家政服务：护理人员需要具备专业技术教育背景或从业资格，护理人员与服务对象的配备比例不低于 1：10（中标人需按照实际服务对象人数适当调整人员数量）。

四、投标人商务要求

1. 投标人有一支社会工作专业专职队伍，具有高素质的社会工作人才库，以及拥有丰富的社会工作实务经验和广阔的视野。应有承接广州市家庭综合服务中心等社会工作项目经验，有能力探索并形成适合城乡接合部区域发展的社会工作模式。

2. 投标人能遵从广州市关于家庭综合服务中心的运营管理要求和有关规定，规范、有效利用资金，为社区居民最大程度提供综合性社会服务。

3. 投标人能在遵守《广州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改革创新试点方案的通知》（穗民【2016】359号）规定的基础上，根据街实际需要，设计特色项目，树立街服务品牌。

五、项目监管与评估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测评。服务对象或其监护人在接受完服务后都要进行满意度测评，对项目的服务成效和工作员的态度、能力水平进行客观评价。

2. 汇报总结。建立定期汇报机制，中标人须定期向采购人汇报有关工作进展，确保其全面掌握项目实施情况。如有物资事宜，中标人须及时向采购人汇报解决。

3. 采购人代表的监管。街道作为采购人代表，与中标人直接对接，将通过例会制度、常规抽查、定期暗访等方式对项目服务进行监管。

4. 独立第三方专业评估。由采购人委托独立第三方对服务项目进行一次专业评估，为末期评估。

六、项目经费预算

1. 本项目经费为额定经费，总计 138.42 万元人民币。含人员经费、服务支持经费、专业支持经费、办公经费、评估经费，及由项目开展而产生的其他费用。
2. 项目经费的拨付依照《广州市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管理办法》执行。

七、付款方式

1. 本项目费用由采购人负责协调区财政部门拨付给中标人，分三期支付：
 - (1) 第一期：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三个月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项目经费的 50%，即为人民币陆拾玖万贰仟壹佰元整（¥ 692100 元）。
 - (2) 第二期：项目七个月内进行项目中期评估，评估结果为合格以上的，中标人根据评估意见进行调整，采购人认可后一个月内再向中标人支付项目经费的 30%，即为人民币肆拾壹万伍仟贰佰陆拾元整（¥ 415260 元）；评估结果为不合格的，经整改后仍评估不合格的，项目经费不予支付，并终止该项目。
 - (3) 第三期：项目进行年终评估后，评估结果为合格以上的，在评估结果出来后一个月内支付项目经费的 20%，即为人民币贰拾柒万陆仟捌佰肆拾整（¥ 276840 元）；评估结果不合格的，余下的项目经费不予支付，并终止该项目。
2. 本合同的款项均以人民币方式支付，支付的所需文件如下：
 - (1) 合同；
 - (2) 验收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
 - (3) 中标通知书。

(4)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一节 定义

1. 采购人：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
2.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3. 投标人：响应本次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4. 家庭综合服务：是指在街道设置一个服务平台，由区（县级市）民政部门进行行业务指导，通过政府购买社会服务的方式，由民办社会工作服务机构承接运营，根据区域服务需求实际情况，以家庭、青少年、长者等重点群体的服务为核心，科学设置服务项目，面向全体社区居民提供专业、综合、优质的社会服务。
5. 评标委员会：依法组建负责本次项目评标工作的临时性组织。
6. 实质性响应：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条款等。
7. 书面形式：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8. 投标保证金：指投标人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交的款项。采购代理机构或者采购人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时，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根据规定予以没收的款项。
9. 投标文件：本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文件有广义与狭义之分。
 - 广义的包含（1）开标一览表；（2）投标文件正本；（3）投标文件副本；（4）投标文件的电子文档1份（以U盘或刻录光盘形式）。
 - 狭义的标注正本、副本。
10.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 （1）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第二条规定，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的企业。

12. 监狱企业：是指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的企业。

第二节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与答疑

一、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由以下内容及文件组成：

1. 投标邀请
2. 采购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投标文件的编制
5. 开标、评标
6. 中标和合同
7. 投标文件格式
8.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9. 在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更正公告，招标文件澄清、修改与答疑等书面文件。

二、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

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时间。
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和修改文件后，应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如 24 小时内无书面回函则被视为同意确认澄清、修改的内容。
4. 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根据最新发布的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5.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

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三、招标文件疑问

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之前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答复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2. 本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

第三节 投标说明

一、合格投标人及其证明文件和评价文件

投标人必须符合《投标邀请》中的资格要求，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其满足合格投标人条件的资格证明文件，这些文件的任何缺漏，都会导致投标无效。
（结合《招标文件》“投标邀请”及资格审查要求，按照《投标人资格审查表》对应检查项自查）

二、合格的服务

1.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服务，其质量、技术等特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的标准及采购需求。
2. 采购人有权拒收任何不合格的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投标人应承诺本项目所提供的服务依法拥有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等；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侵权诉讼，则一切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三、投标有效期

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之日起的 90 日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期限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原有投标有效期截止日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接受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而只会要求其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四、承诺

投标人须承诺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有效的，否则所引发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五、纪律与保密事项

1.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2.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文件和资料。
3.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其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六、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2. 投标保证金如下表：

包组号	包组内容	投标保证金 金额（人民币/元）
包一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新塘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改革创新试点	13,842

3. 投标保证金必须以投标人公司银行账户转账或电汇形式缴纳。
 - (1) 投标保证金账户为：

收款人：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账号：1209-0563-6310-201
 - (2) 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账户，开标会现场不接受任何形式的投标保证金。

(重要提示：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

(3) 保证金转账底单请传真至采购代理机构（020—87302980）或发送电子版至项目联系人邮箱（cs@gdhuaxin.cn），并注明项目编号及所响应包号。

4.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免受因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因投标人的行为而受到损害时，将依法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5. 未按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接收。

6.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会被没收。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1) 投标人在参与投标活动期间，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

(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对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包括但不限于密封、补盖公章、签字等），或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的；

(3) 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未在招标文件规定期限内签订采购合同的【特殊情况除外】；

(4) 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明确，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7. 投标人在中标后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投标保证金转为招标代理服务费，不足部分，采购代理机构保留依法追讨权利。

七、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本次项目的投标相关费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八、招标代理服务费

1. 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须按规定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 招标代理服务费不在单列。

(2)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供应商公司银行账户转账或现金的形式一次性支



付。

2.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发改价格【2011】534号、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进行收取，不足8000元的按8000元收取。

第四节 投标文件封装与提交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1. 提交的投标文件由以下文件组成：
 - (1) 开标一览表
 - (2) 投标文件正本
 - (3) 投标文件副本
 - (4) 投标文件的电子文档 1 份（以 U 盘或刻录光盘形式）
2. 投标文件必须装订成册。对因未装订成册而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3.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
 - (1) 投标文件一式 6 份（正本 1 份，副本 5 份）
 - (2) 每份投标文件应在封面右上角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
 - (3) 投标文件的正本按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要盖章、签名处，均必须盖章及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名；
投标文件正本逐页加盖公章，投标文件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本。
 - (4)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文档的内容应一致，如果正本与副本或电子文档不符，以正本为准。
4. 投标文件如有任何修改，必须在修改处签名或加盖公章才生效，其修改必须清晰。

二、投标文件的封装

(一) 投标文件封装要求

1. 投标人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密封提交，**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文件封装：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分别包装密封。
3. 投标文件封袋标识：投标文件封袋应标明以下内容：

投标文件

- 正本
- 副本
-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 号:

于北京时间 201 年 月 日 :30 之前不得启封” 的字样。

投 标 人: _____ (名称并加盖公章)

联 系 人: _____

联系 电 话: _____

联系 地 址: _____

(二) 投标文件封装内容

1. 开标一览表: 开标会上使用, 应单独密封, 内装:

(1) 《退保证金说明函》 (原件, 格式要求详见 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 7】) 【仅作退保证金时用】

(2) 《开标一览表》 (原件, 格式要求详见 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格
式 13】)

2. 投标文件正本: 包装密封 (含投标文件的电子文档)

3. 投标文件副本: 包装密封

(三)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 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
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三、投标文件的提交

1. 提交投标文件时间：2018年5月4日 8:30 至 2018年5月4日 9:00（北京时间）。
2.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18年5月4日 9:00（北京时间），逾期不予接收。
3.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及开标地点：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307号富力东山新天地36楼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二号会议室。
4.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规定的提交时间送达提交地点，任何迟于提交截止时间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5. 电报、电话、电子邮件、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收。
6. 任何撤回的投标文件将被原封退回投标人。

四、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期间，投标人不得对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包括但不限于密封、补盖公章、签字等），否则视为无效投标，其投标保证金也将按规定予以没收。
3.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规定予以没收。
4.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审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第五节 询问、质疑与投诉

- 一、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 二、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一)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三、投标人质疑时，必须以书面形式，在质疑有效期限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质疑文件原件，逾期不予接收。

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 四、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者提供的质疑函内容：应包括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明确的请求、供应商名称及地址、授权代表人姓名及其联系电话、质疑日期。

质疑函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并加盖公章。

- 五、质疑供应商递交质疑文件时需提供质疑函（原件，详见“**质疑函格式**”）、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身份证明复印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需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应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事项）。

六、采购代理机构自受理书面质疑文件之日起，在法律法规规定的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答复的内容不涉及法律法规规定应保密的事项及商业秘密。

七、对于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询问、质疑与投诉联系方式

名 称：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 307 号富力东山新天地 36 楼

电 话：020-87303028

传 真：020-87302980

九、质疑函格式见后页(可根据质疑内容增加或删减)

质 疑 函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公司依法参与了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等规定，我公司认为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项目的采购活动中, (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 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特提出质疑。

一、我公司认为项目的(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损害了我司权益，具体事项如下（每个质疑事项应有与之相对应的证据予以支持。质疑事项属于涉密的，应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质疑招标文件

1. 质疑内容招标文件____页，内容“_____”损害了我公司权益，

事实依据： (证据见附件第____页)

法律依据：

我方请求招标文件做如下修改：

我方对招标文件其他内容无质疑。

质疑采购过程

1. 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在_____进行的（接收招标文件（样品）、开标）过程，发生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的事项，

事实依据： (证据见附件第____页)

法律依据：

我方请求：

我方对其他采购过程无质疑。

质疑采购结果

1. 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公布的中标结果，发生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的事项，

事实依据：（证据见附件第____页）

法律依据：

我方请求：

我方对中标结果公告其他内容无质疑。

二、为维护我公司的合法权益，现要求贵方就上述质疑事项依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在限期内作出回复。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质疑供应商（公章）：_____

项目联系人：_____

地址：_____

电话（手机/座机）：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年 月 日

【说明】

1. 每个质疑事项应有与之相对应的证据予以支持。质疑事项属于涉密的，应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2.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
3.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三条，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 质疑函应当署名并加盖公章。

不按上述要求拟写的质疑函，将作无效质疑处理。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第一节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一、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投标人提供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简体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2. 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或国际公制单位。

二、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及要求的内容和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 (1)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的所有填写内容，且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认为有必要进行资料核实的要求。
 - (2)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文件每页应有页码（插页除外），除要有明显的目录外，还要有《资格审查文件导读表》《符合性审查文件导读表》、《详细评审导读表》（详见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

第二节 投标文件编制内容

投标文件应按本招标文件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制，且应包含以下内容：封面、目录、导读表、商务部分、服务部分、投标服务工时。

具体内容、格式及要求如下：

一、封面【格式1】

二、目录【自行编制】

三、导读表【格式2】

1. 投标人资格审查文件导读表
2.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文件导读表
3. 详细评审导读表

四、第一部分：资格审查及其他文件

(一) 资格审查文件按以下要求提供

1.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证明书（含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明复印件）：按**【格式3、格式4】**填写，不得修改；
3. 投标资格及文件声明函：按**【格式5】**填写，不得修改；
4. 三证合一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如有国家另行规定则从其规定）；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组织登记证，或民办非企业及其他组织（提供证明文件）；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信息”、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查询情况证明：投标人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

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的供应商。

以“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两个网站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打印页并加盖公章。

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

(二) 其他文件

1. 投标函：按【格式6】填写，不得修改；
2. 退保证金说明函：按【格式7】填写，不得修改；
3.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按【格式8】填写，不得修改。

五、第二部分：商务部分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按【格式9】要求编制；
2.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按【格式10】要求填写，不得修改；
3. 投标人按照商务评分要求提供的有能力履行合同的信誉及其他证明文件；
4.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商务资料。

六、第三部分：服务部分

1. 采购需求响应承诺书：根据“采购需求”要求，按照【格式11】要求编制；
2.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一览表（如有）：按照【格式12】编制；
3. 投标人按照服务评分要求提供服务方案等，【格式自拟】；
4.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七、第四部分：投标服务工时部分

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附件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投标服务工时量文

件：包括：

- (1) 开标一览表：按照【格式 13】填写，不得修改；
- (2) 投标分项工时量表（如有）：按照【格式 14】要求进行编制（或【格式自拟】）（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 (3) 中小企业服务工时量表（如有）：按照【格式 15】填写，不得修改；
- (4)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按照【格式 16】填写，不得修改；
-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按照【格式 17】填写，不得修改，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如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6)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格式自拟】。

2. 本项目经费为额定经费，总计 138.42 万元人民币。含人员经费、服务支持经费、专业支持经费、办公经费、评估经费，及由项目开展而产生的其他费用。
3. 项目经费的拨付依照《广州市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管理办法》执行。
4. 投标人投标服务总工时量为投标计划投入本项目的专业服务总工时量，只允许唯一固定的，对投标服务总工时量具有选择性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投标无效。
5. 投标人漏报的服务工时量，视为已隐含在投标服务总工时量中。
6. 投标人应以小时为单位填报所有投标服务工时量，合同实施时以人民币支付。

7. 本项目投标最高服务工时量与最低服务工时量见下表。

包号	包组内容	服务工时 最低限量	服务工时 最高限量	采购预算 (人民币/ 万元)
包一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新塘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改革创新试点	一年工时： 23424 小时	一年工时： 25766.4 小时	138.42

第五章 开标、评标

第一节 开标

一、取消招标活动的权利

采购人经过法定程序，有权在授标之前取消本次招标活动，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二、投标文件的接收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文件提交地点。投标文件有以下情况的将被拒收：

1. 逾期送达的；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包括
 - (1) 未密封或密封不完整；
 - (2) 未盖公章或公章不清晰，无法辨认出投标人名称。
3.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按时及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三、开标

- (一) 本次招标按本招标文件《投标邀请》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
- (二) 所有投标人应准时参加开标会，并按时签到。

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须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并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其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明文件供核实；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需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如报名时提供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其授权委托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填写的，且为同一人参加开标会的，则只需提供身份证明文件供核实。（除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外，投标人的其他人员不得参加开标会。）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三)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并主持，邀请采购人、投标人参加。

1. 投标文件密封完好性检查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由采购人委派监督人及（或）经办人、所有投标人（或代表）在开标现场共同查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2. 宣布

投标文件密封完好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照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到顺序当众进行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的相关内容等）。

3. 宣布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现场记录人员进行开标记录，并打印出纸质文件给采购人委派监督人、各投标人、宣布人、记录人，对宣布内容进行签名确认。

（四）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四、投标截止时，如投标人满足三家及以上的，正常开标，开标时均当众予以拆封、宣布。若不足三家的，不再进行开标，并将投标文件原封退还给投标人，投标人须进行签收。

第二节 投标人资格审查

投标人资格审查按以下表格内容进行：

投标人资格审查表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A	投标人B	...
1	投标保证金	缴纳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或：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含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明复印件）	按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编制、签署、盖章			
3	投标资格及文件声明函	按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中“投标资格及文件声明函”编制、签署、盖章			
4	三证合一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如有国家另行规定则从其规定）；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组织登记证，或民办非企业及其他组织（提供证明文件）；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复印件加盖公章			
5	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	打印页加盖公章。 (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视为没有此三类不良信用记录)			
结论					

【说明】“√”为提供，“×”为未提供；有半数以上的评委对供应商的结论为“未提供”则该供应商资格不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

第三节 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

(一) 本次招标评标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二)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服务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三) 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或与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
3. 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4. 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5. 同一单位的评审专家在同一项目评审委员会成员中超过一名；
6.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四)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本招标文件本节“四 评标原则”第 5 点规定的情形除外；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1至5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二、评标原则

评标工作应依据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

1. 评标委员会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独立评审。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2.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与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服务及价格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仅依据投标人所递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以及网上探讨性文章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4.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由评标委员会签字确认后）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三、评标工作程序

评标工作按下列顺序进行：

1.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2. 详细评审----比较与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详细评审分为商务评审、服务评审、投标服务总工时量评审，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全面的比较与评价。
3. 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如有）。

四、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各分值权重分配见下表：

内容	商务部分	服务部分	服务工时部分
权重	30%	50%	20%
分值	30 分	50 分	20 分

第四节 评标标准

一、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条款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详见评标标准之一《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表》】

二、详细评审

详细评审是对投标文件中商务、服务和投标服务工时进行比较与评价。

(一) 商务评审：按照招标文件中商务评分表的评审细则进行评审和比较，并量化打分。统计商务得分是取各评委的商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商务得分。【详见评标标准之二《商务评分表》】。

所有评委所评各项的评分及算术平均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再汇总得出的该投标人的商务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二) 服务评审：按照招标文件中服务评分表的评审细则进行评审和比较，并量化打分。统计服务得分是取各评委的服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服务得分。【详见评标标准之三《服务评分表》】。

所有评委所评各项的评分及算术平均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再汇总得出该投标人的服务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三) 投标服务工时评审

1. 评标服务总工时量：评标服务总工时量为各投标人的投标服务总工时量评审的唯一评审依据。评标服务总工时量为各投标人投标服务总工时量经过修正和优惠后的工时量。

中标后，如投标服务总工时量有按 2.①--④修正，则修正后的投标服务总工时量为中标服务总工时量；如无按 2.①--④修正，则投标服务总工时量为中标

服务总工时量。

2. 投标服务总工时量的修正

投标服务总工时量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的顺序修正：

①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②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投标服务总工时量和小写投标服务总工时量不一致的，以大写投标服务总工时量为准；

③ 投标服务分项工时量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服务总工时量为准，并修改投标服务分项工时量；

④ 投标服务总工时量与按投标服务分项工时量汇总工时量不一致的，以投标服务分项工时量计算结果为准。

⑤ 当投标人的所报分项工时量出现漏项，评审时，评标委员会取所有投标人所报此项最低工时量作为漏报工时量并更正总工时量；**【如获中标则视该投标人免费提供该项内容】。**

3. 按上述修正后的投标服务总工时量，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服务总工时量，其投标无效，其投标保证金依法予以没收。

4. 按上述 2. 修正后的投标服务总工时量，还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工时量优惠计算。

评委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的工时量优惠计算，依据投标人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对于非专门面向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采购的项目，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工时量优惠。

小型和微型企业服务工时量优惠表

序号	情形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非联合体供应商 (供应商须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服务的工时量优惠 6%	评标服务总工时量=修正后的投标服务总工时量+小型和微型企业服务工时量×6%
2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服务的工时量优惠 6% (不再享受序号 3 的工时量优惠)	
3	联合体一方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且小型和微型企业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	对联合体总金额工时量优惠 2%	评标服务总工时量=修正后的投标服务总工时量×(1+2%)

【说明】

- (1) 中型企业不享受以上优惠；
- (2)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服务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价格扣除。
- (4)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5. 服务工时评分采用“量多优先法”计算。【详见评标标准之四《服务工时评分表》】。

计算服务工时得分：服务工时得分统一采用“量多优先法”计算。即各有效投标人的评标服务总工时量（指投标服务总工时量经修正、优惠后的工时量）中，取评标服务总工时量最多的为评标基准工时，其服务工时评审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服务总工时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服务工时得分} = (\text{评标服务总工时量} / \text{评标基准工时}) \times 20$$

三、综合评分

1. 综合得分=商务得分+服务得分+服务工时得分
2. 各项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四、中标候选人名单确定

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综合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排列：（1）修正后的投标服务总工时量（由高到低顺序）；（2）服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

2. 本次招标项目推荐三位中标候选人，最终在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一位作为本项目的中标人。

评标结果中排序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序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五、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2. 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5. 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6.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六、废标

在采购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投标服务总工时量均低于最低服务工时量或均高于最高服务工时量；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评标标准之一：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A	投标人B
1	投标有效期	为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内有效			
2	签署、盖章	按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中各类文件格式要求编制、签署、盖章			
3	投标服务总工时量	是固定唯一的,未低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低服务工时量且未高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服务工时量			
4	实质性响应	满足招标文件中的★条款(如有)			
5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半数以上评委认定为完整的			
6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半数以上评委认定为有效的			
结论					

【说明】“√”为符合，“×”为不符合；有半数以上的评委对供应商的结论为“不符合”则该供应商为未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不得进入下一步详细评审。

评标标准之二：商务评分表（30分）

(本项目总分100分，商务分值占总分值权重的30%。)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细则	分值
1.	投标人的项目资源链接能力（如项目相关的医疗、餐饮、服务场所以及服务群体对象等有效资源。居家养老服务有关方面的合作协议、合作项目等）	<p>投标人能链接与本项目相关的资源，资源能提升项目服务质量优秀的，得6分；</p> <p>投标人能链接与本项目相关的资源，资源能提升项目服务质量较好的，得4分；</p> <p>投标人链接与本项目相关的资源一般，资源能提升项目服务质量一般，得2分；</p> <p>投标人链接与本项目相关的资源差，资源不能提升项目服务质量，得0分。</p> <p>备注：提供资源链接资料作为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p>	6分
2.	投标人获得社会组织评估等级情况	<p>投标机构参加各级民政部门实施的社会组织等级评估，并获得相应评估等级：</p> <p>获得5A等级的，得8分；</p> <p>获得4A等级的，得6分；</p> <p>获得3A等级的，得4分；</p> <p>3A以下（不含3A）等级的，得1分；</p> <p>未评级的，不得分。</p> <p>备注：提供相关等级评估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p>	8分
3.	投标人获得的奖项	<p>2014年至今，投标人获得区级及以上政府部门或枢纽型社会组织（市级及以上社工协会或市级及以上社会组织联合会）颁发的奖项，每提供一个得2分，本项最高得8分。</p> <p>备注：提供相关奖项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p>	8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细则	分值
4.	机构组织架构	机构组织架构完善、机构部门设置齐全的，优：得 4 分； 机构组织架构较完善、机构部门设置较齐全的，较好：得 3 分； 机构组织架构一般、机构部门设置基本齐全的，一般：得 2 分； 机构组织架构差、机构部门设置不齐全的，差：得 0 分。 备注：不提供不得分。	4 分
5.	投标机构具有丰富的政府购买服务承接经验	2014 年至今具有的同类社区养老服务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高得 4 分。 备注：提供相关合同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4 分
合 计			30 分

【说明】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评标标准之三： 服务评分表（50 分）

(本项目总分 100 分，服务分值占总分值权重的 50%。)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细则	分值
1.	总体服务方案	<p>服务方案具体详细，完全满足且优于用户需求各项要求，综合评价为优，得 10 分；</p> <p>服务方案可行，基本满足用户需求书要求，综合评价为一般，得 6 分；</p> <p>服务方案说明不全面，未能满足用户需求书各项要求，综合评价为差，得 2 分</p> <p>没有提供总体服务方案，得 0 分。</p>	10 分
2.	拟投入本项目的 服务人员	<p>服务团队稳定，团队人员结构合理配备齐全，项目负责人有 8 年以上社会工作实务经验的，得 10 分。</p> <p>服务团队人员配备齐全，团队人员结构合理，项目负责人具有 5 年以上服务经验的，得 7 分。</p> <p>服务团队人员配备齐全，团队人员结构合理，项目负责人具有 4 年服务经验的，得 4 分。</p> <p>服务团队人员配备未齐全，团队人员结构不太符合要求，项目负责人具有 3 年服务经验的，得 1 分。</p> <p>注：提供相关证明文件，不提供不得分。</p>	10 分
3.	投标人对本项目 所做的项目调研 情况	<p>有需求调研报告，且结构完整，内容全面，质量高，综合为优，得 15 分；</p> <p>有需求调研报告，且结构完整，内容较全面，质量较高，综合为良，得 10 分；</p> <p>有需求调研报告，但质量一般，综合为一般，得 5 分；</p> <p>有需求调研报告，但质量较差，综合为差，得 1 分；</p> <p>无提供需求调研报告，得 0 分。</p> <p>注：提供调研报告。</p>	15 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细则	分值
4.	各项服务开展详细计划	计划完善、具体、合理，综合评价为优，得 15 分； 计划基本完善、具体、合理，综合评价为良，得 10 分 计划部分完善、具体、合理，综合评价为一般，得 5 分； 计划不完善、不具体、不合理，或没有提供本分项相关材料，综合评价为差，得 0 分	15 分
合 计			50 分

【说明】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评标标准之四： 服务工时评分表（20 分）

(本项目总分 100 分，服务工时分值占总分值权重的 20%。)

序号	投标人	评标服务 总工时量 (小时)	评标基准 工时 (小时)	服务工时 得分

第六章 中标和合同

第一节 中标

一、中标人的确定

1. 评标委员会提交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候选人后，在规定日期内，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 中标人确定后，将在媒体上进行中标结果公示（与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一致）。

二、《中标通知书》的发放

1 招标结果在相关网站上公示，对招标结果在公示期间如供应商有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正式的质疑文件(质疑文件具体内容见本文第三章第五节 询问、质疑与投诉)。

2. 中标结果公示结束，待中标人完成招标代理服务费的缴纳后，由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采购人无故改变中标结果，或中标人擅自放弃中标的，须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第二节 合同签订与履行

一、合同的订立

1. 中标人应出具《中标通知书》，在法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 本合同中甲方是指采购人，乙方是指中标人。

二、合同的组成

合同组成部分：

1.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2. 《中标通知书》；
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4. 与本次招标活动有关的书面澄清、修改、补充说明及公告公示；
5. 本项目的采购合同。

三、合同的履行

1.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四、其他情形

1. 签订合同前和履行合同时，有以下情形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与下一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1) 中标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拒力或自身原因不能签订或履行采购合同的；

(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 中标人不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的承诺签订合同，或经核定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事实不符，从而影响公平、公正及合同执行的；

(4) 中标人存在弄虚作假等情况骗取成交的；

(5) 中标人的投标服务工时、服务等存在重大偏差，甚至存在欺诈行为的；

采购人发现中标人有第（2）、（3）、（4）及（5）点情形，有权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没收其保证金；或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保留依法追究的权利。

2. 如果中标候选人均无法签订合同，采购人将依法重新招标，对受影响的各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本项目拟签订合同文本格式见附件二。

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不得偏离实质性条款。

附件一

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 1】 封面

正本/副本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包号及内容 : _____

投标单位: _____

地 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格式 2】 导读表

投标人资格审查文件导读表

序号	资格审查文件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提供情况		页码	备注
			有	无		
1	投标保证金	缴纳凭证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或：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含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明复印件)	按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中“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编制、签署、盖章				
3	投标资格及文件声明函	按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中“投标资格及文件声明函”编制、签署、盖章				
4	三证合一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如有国家另行规定则从其规定）；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组织登记证，或民办非企业及其他组织（提供证明文件）；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复印件加盖公章				
5	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	打印页加盖公章				

【说明】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资格审查的重要内容，投标人须按照其内容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投标无效。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文件导读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文件内 容	招标文件要求	提供情况		页 码	备注
			有	无		
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内有效				
2	签署、盖章	按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中各类文 件格式要求编制、签署、盖章				
3	投标服务总工时量	是固定唯一的,未低于招标文件中规 定的最低服务工时量且未高于招标 文件中规定的最高服务工时量				
4	实质性响应	满足招标文件的“★”条款(如有)				
5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6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说明】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符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投标人须按照其内容要求在投标文
件中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投标无效。

详细评审导读表

文件类型	序号	文件名称	提供情况		页码	备注
			有	无		
商务部分	1	按照商务评分表中“评分项目”逐一列明（本表格可加行）				
	2	根据招标文件，投标人认为有需要提供的其它商务资料				
服务部分	1	按照服务评分表中“评分项目”逐一列明（本表格可加行）				
	2	根据招标文件，投标人认为有需要提供的其它服务资料				
服务工时部分	1	开标一览表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及其他文件

【格式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 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所填内容必须真实、清楚，不得涂改。
3. 为避免废标，请投标人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格式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单位授权代表人，全权代表我司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一切事宜。

有效期限：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附： 法人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所填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不得涂改。
3.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生效。
4.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附件不需提交。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 5】 投标资格及文件声明函

投标资格及文件声明函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新塘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改革创新试点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X18560118MZCZ）投标邀请，我方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截至开标日：

一、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证明）复印件；
2. 我方已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便核查；
3. 我方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我方依法缴纳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如有需要，可随时提交相关缴费证明，以便核查；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投标无效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我方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格式 6】 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新塘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改革创新试点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X18560118MZCZ），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新塘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改革创新试点采购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愿意积极参与投标。

 （投标供应商名称）作为投标供应商正式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壹份、电子文件（光盘）壹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服务资格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二）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三）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四）我方完全尊重和认可评委会所作的评标结果；同时，我方理解投标服

务总工时量最高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五) 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中的全部任务。

(六) 如我方被授予合同，我方承诺支付就本次招标应支付或将支付的招标代理服务费(详见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填写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七) 我方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 经费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服务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 我方承诺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十) 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十一) 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 . 邮政编码： .

电 话： . 传 真： .

联 系 人： . 职 务：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格式 7】 退保证金说明函

退保证金说明函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为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新塘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改革创新试点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X18560118MZCZ】）投标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 _____ 元（小写金额），请贵司退还时转账至以下账户：

收款单位：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投标人提供的退还保证金账户必须与实际投标人名称一致，此函要求盖公章。

保证金银行汇款回单粘贴处
(需加盖公章)

【格式 8】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在贵公司组织的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新塘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改革创新试点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X18560118MZCZ】）招标中我方如获中标，我方保证在收到《缴费通知书》后，按要求及时向贵公司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如我方违约，愿接受贵公司出具的违约通知，按招标代理服务费用的 200% 在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或采购人付给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扣付，并在此同意和要求采购人办理支付手续。我方愿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二部分

商 务 部 分

【格式 9】 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

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

- 1、公司名称: _____ 电话号码: _____
- 2、地 址: _____ 传 真: _____
- 3、成立时间: _____ 经济性质: _____
- 4、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_____
- 5、营业执照或登记证或自然人身份证号: _____
- 6、投标人简介（格式自行编制）

【格式 10】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新塘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改革创新试点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HX18560118MZCZ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	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总价	签约日期

【说明】根据评审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第三部分

服 务 部 分

【格式 11】 采购需求响应承诺书

采购需求响应承诺书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新塘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改革创新试点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X18560118MZCZ】）投标邀请，我方愿意参加投标，并承诺：

1. 我方无条件响应本项目采购需求。
2. 若我方中标，我方将完全无条件对应以上承诺提供服务。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12】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一览表（如有）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新塘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改革创新试点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HX18560118MZCZ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持何种资格证书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

【说明】1. 根据评审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在使用地区配备稳定的服人员，须提供服务人员相关证明材料。

第四部分

投标服务工时

【格式 13】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新塘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改革创新试点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HX18560118MZCZ

投标服务总工时量单位: 小时/年

包号	包组内容	服务时间	投标服务总工时量	备注
包一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新塘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改革创新试点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小写: 大写:	

- 【说明】**
- 此表除装订于投标文件中外，还应将此表原件一份置于开标一览表中。
 - 投标人所报投标服务总工时量不得低于服务工时最低限量 23424 小时，不得高于服务工时最高限量 25766.4 小时，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格式 14】 投标分项工时量表（如有）

投标分项工时量表

项目名称: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新塘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改革创新试点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HX18560118MZCZ

包号及包组内容: _____

(格式自拟)

【说明】 此表为投标服务总工时量明细表。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15】 中小企业服务工时表（如有）

中小企业服务工时表

项目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新塘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改革创新试点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X18560118MZCZ

包号及包组内容：_____

（格式自拟）

- 【说明】**
- 此表为《投标分项工时量表》中关于中小企业服务工时单列明细表。
 - 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中规定的中小企业服务的，需在本表中详细列明，作为评审时工时量优惠 6%参与评审的依据。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16】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 【说明】**
1. 若投标人不属于规定的中小企业范围，或提供的产品不是中小企业制造的，请勿提交本声明函。
 2. 若投标人属于规定的中小企业范围，请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具体按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格式 1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二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

采 购 合 同

(服务类)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签约地点:

签订日期: 二〇一 年 月 日

【 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 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采购合同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新塘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改革创新试点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X18560118MZCZ】）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服务：服务范围和内容详见下表“服务一览表”。

服务内容一览表

序号	服务内容名称	服务期
1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新塘镇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改革创新试点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备注】服务范围和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服务范围和内容一致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项下服务总价款为_____（大写）人民币。

本合同总价款包含了 _____ 等一切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三条 付款方式

1. 本项目费用由甲方负责协调区财政部门拨付给乙方，分三期支付：

(1) 第一期：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三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经费的 50%，即为人民币陆拾玖万贰仟壹佰元整（¥ 692100 元）。

(2) 第二期：项目七个月内进行项目中期评估，评估结果为合格以上的，乙方根据评估意见进行调整，甲方认可后一个月内再向乙方支付项目经费的 30%，即为人民币肆拾壹万伍仟贰佰陆拾元整（¥ 415260 元）；评估结果为不合格的，经整改后仍评估不合格的，项目经费不予支付，并终止该项目。

(3) 第三期：项目进行年终评估后，评估结果为合格以上的，在评估结果出来后一个月内支付项目经费的 20%，即为人民币贰拾柒万陆仟捌佰肆拾整（¥ 276840 元）；评估结果不合格的，余下的项目经费不予支付，并终止该项目。

2. 本合同的款项均以人民币方式支付，支付的所需文件如下：

- (1) 合同；
- (2) 验收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
- (3) 中标通知书。

(4)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考评与验收

1. 乙方提供各项服务的质量标准应依据下述顺序确定：

- (1) 国家质量控制标准；

- (2) 没有国家标准的，应适用行业质量标准；
 - (3) 没有国家或行业质量标准的应适用省级质量标准；
 - (4) 没有国家、行业、省级质量标准的，甲乙双方应协商确定可以适用的服务质量标准。
2. 乙方应在向甲方提供各项服务前向甲方提供适用于相关服务的质量服务标准的相关文件，甲方在接到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标准后应就该项标准的适用性及完备程度予以审核并提供书面意见。该质量标准经甲乙双方协商签字确认后应作为未来本协议项下相关服务结果验收的依据。
3. 乙方应在项目进程中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保障其所提供的服务符合服务质量标准。如果由于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不能保障服务事项的质量，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
4. 甲方有权在乙方提供服务的过程中，在不影响乙方正常运营的前提下，对乙方的服务工作及服务质量及相关质量保障措施予以检查。具体检查督促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对服务对象的回访、现场检查、样品抽查、要求乙方汇报质量跟踪和检查结构、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对服务结果予以评估等。甲乙双方应在依据项目情况确定服务结构检查节点，在服务检查节点及服务结果最终交付日前 30 工作日，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对服务节点或最终结果验收的时间、地点、方式。甲方应及时组织相关部门，按照本协议规定的质量标准，对乙方的交付进行验收。如因甲方原因导致验收时间推迟的，乙方履行本协议义务期限应予顺延。
5. 甲方对各个服务节点检查的结果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如果对甲方的检查结果有异议，应在 3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出书面说明。甲方有权依据服务节点检查结果通知乙方停止履行本协议规定的其他服务。如果甲方没有通知乙方停止履行协议义务，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所规定的其他服务，甲方也应按照本协议规定履行相应义务。双方有关独立节点检查结果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按照本协议规定的争议解决方式解决。
6. 如果甲方因一个或多个检查结果书面通知乙方停止提供本协议规定的相关服务，甲乙双方应按照本协议规定的争议解决方式及协议解除程序处理协议解除事宜。
7. 乙方对其提供的服务质量应按照国家规定承担相应的产品维修、消费者

保护及缺陷修复、质量赔偿责任。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向甲方或甲方指定的机构提交履约保证金_____元。
2. 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后的_____天。
3.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4. 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有效期满后_____天内退还乙方。

第七条 保密

项目实施过程中至乙方正式向甲方交付技术文档资料时止，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源代码、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 1) 未经乙方事先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由乙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 2) 除了合同本身之外，上款所列举的任何物件均是乙方的财产。如果乙方有要求，甲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物件及全部复印件还给乙方。

第八条 违约责任

-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15 天以上（含 15 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并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

同总价 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由于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等不可抗力的原因，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_____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证明不可抗力事件的存在。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甲方和乙方应当积极寻求以合理的方式履行本合同。如不可抗力无法消除，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且均不互相索赔。

第十条 合同的转让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义务。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1.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质量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其他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1. 下列关于招投标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招标文件及书面澄清、修改、补充说明文件及公告公示；

- (2) 乙方投标文件;
- (3) 中标通知书;
- (4)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均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

-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2. 本合同壹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壹份
-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 4.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帐号：_____

单位地址：_____ 单位地址：_____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关注微信公众号



公司官网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huaxinbidding.cn>
电话：020-87300828（总机） 020-87303068（商务）
传真：020-87302980 020-87304088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307号富力东山新天地36楼

选择华鑫·选择放心

CHOOSE HUAXIN CHOOSE REST ASSURED